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调查）报告



项目名称：卫生香生产项目

监测单位：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5月

目录

表 1 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1
表 2 项目概况	4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7
表 4 项目变更情况.....	9
表 5 工况监测	10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11
表 7 环境管理调查结果	16
表 8 结论与建议	19

附件：

- 1、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验收监测委托函
- 2、梁山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梁环报告表[2017]294号）2017.12.26
- 3、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4、《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5、《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
- 6、《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制度》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1 项目简介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卫生香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位置	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韩垓镇开河南村南 900 米（中武美邦公司院内）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时间	2017 年 12 月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8 年 4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8. 4. 19-2018. 4. 20	占地面积	7660 平方米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梁山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宁夏智诚安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总投资	5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2%
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2%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令（2017）年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10）；</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p> <p>3、鲁环函[2012]493 号《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有关环境监管问题的通知》（2012）；</p> <p>4、宁夏智诚安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12；</p> <p>5、梁山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的审批意见（梁环报告表[2017]294 号）2017. 12. 26</p> <p>6、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验收监测委托函；</p> <p>7、《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p> <p>8、实际建设情况。</p>				

<p>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p>	<p>1、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p> <p>2、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2类标准。</p> <p>3、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标准修改单，废煤油桶、废氯烯炔菊酯桶暂存于危废库，由厂家回收处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p>
-------------------------	---

表 2 项目概况

1、前言：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韩垓镇开河南村南 900 米（中武美邦公司院内），为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7660 平方米，总投资 500 万元，劳动人员 20 人。

2、项目进度：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委托宁夏智诚安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 年 12 月 26 日梁山县环境保护局以梁环报告表 [2017]294 号文对其进行了审批。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已建成。

2018 年 4 月份我公司委托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收集资料，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和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该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20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对现场调查情况和检测数据进行了分析和论证，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为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供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及验收后的日常监督管理的技术依据。

3、工程概况：

本次验收为卫生香生产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韩垓镇开河南村南 900 米（中武美邦公司院内），项目总占地面积 7660m²，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楼等，项目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2-1；我公司购置了点数机等加工设备，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2：

表 2-1 项目总体工程组成内容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1	生产车间	1250m ²
2	办公室	1110m ²
3	仓库	436m ²
合计		2796m ²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点数机	GZ	台	8
2	浸泡机	长 1.2m*宽 0.8m*高 0.8m	个	2

3	覆膜机	QLFM-1100	个	2
4	晾干车	—	个	1

4、项目地理位置及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韩垓镇开河南村南 900 米（中武美邦公司院内），项目位置见图 2-1，本项目厂区占地面积 7660 平方米。项目平面布置详见图 2-2：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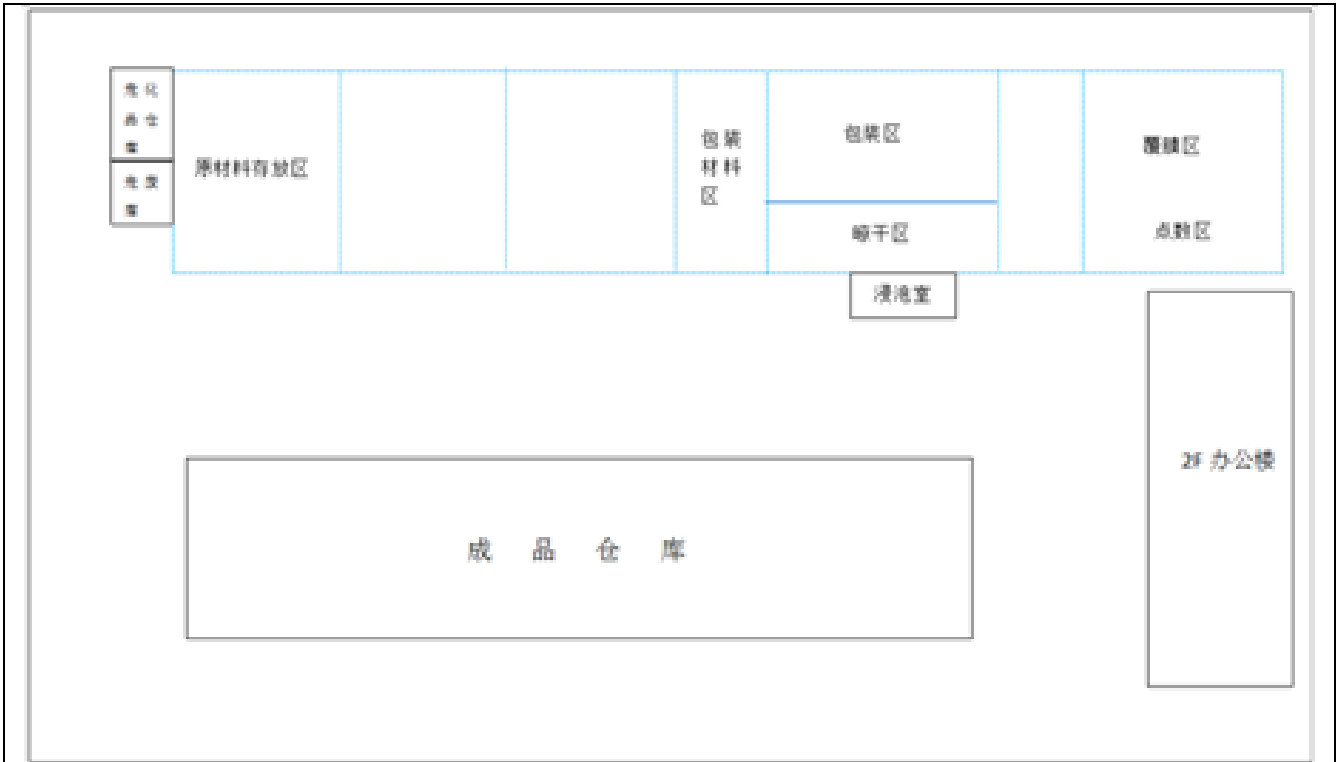


图 2-2 平面布置图

5、建设规模及生产规模

企业总占地面积 7660 平方米，卫生香生产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表 2-3；项目主要原材料是竹签香半成品等，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4：

表 2-3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竹签香	750	t/a
2	盘式香	750	t/a
共计	卫生香	1500	t/a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耗量
1	煤油	吨/年	5
2	氯烯炔菊酯	吨/年	0.5
3	黑盘香坯	吨/年	750
4	竹签香半成品	吨/年	750

6、工作时间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人员 20 人。年工作日为 180 天，实行每天一班 8 小时工作制。

7、公用工程

(1) 供电

本项目由当地供电公司提供，供电有保证。

(2) 给排水

①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供给，满足生产和生活用水需求。

②排水

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单独收集后外排。

本项目生产无外排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外运作农肥。

(3) 供暖

该项目不建锅炉等燃煤设施，项目加热采用电加热，办公区采暖为空调。

8、生产工艺

(1) 竹签香生产工艺流程



图 2-3 竹签香生产工艺流程

(2) 盘香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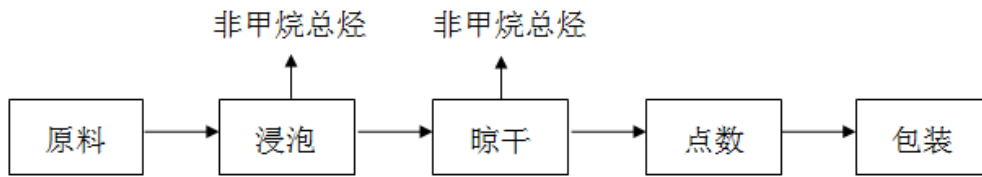


图 2-4 盘香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介：

(1) 将半成品放入浸泡池中浸泡 2s 后拿出，在滴落槽上方悬挂 10min，待其滴落干净后放入晾干车内进行晾干。浸泡池内液体为煤油与氯烯炔菊酯的混合液，通过电加热至 40℃左右。晾干后通过点数机进行点数，后采用覆膜机进行覆膜包装即为成品，入库待售。

(2) 本项目采购半成品黑盘香坯为原料，将半成品放入浸泡池中浸泡 2s 后拿出，在滴落槽上方悬挂 10min，待其滴落干净后放入晾干车内进行晾干。浸泡池内液体为煤油与氯烯炔菊酯的混合液，通过电加热至 40℃左右。晾干后通过点数机进行点数，然后采用膜机进行覆膜包装即为成品，入库待售。

注：竹签香与盘香共用浸泡池、晾干车、点数机、覆膜机等生产装置

表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及排放情况

主要污染工序及治理措施:

1. 大气污染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有两个方面：原料搅拌时产生的粉尘；浸泡、晾干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浸泡、晾干过程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

项目浸泡、晾干工序在单独的密闭室内进行。项目在浸泡池上方设置集气罩、在晾干室内设置抽气口将集中收集后的有机废气再经光氧催化系统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不低于15m高的1#排气筒排放。



光氧催化系统装置



排气筒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浸泡、晾干过程中未被捕集的非甲烷总烃，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2. 废水污染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主要为生活污水，水质简单，经化粪池滞留收集后外运堆肥。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龙门焊、锯床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所有生产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且全部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车间隔声，距离衰减等，能达到较好的降噪效果。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

(1) 一般固废

- ① 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无害化处理。
- ② 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 ③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回用于项目生产。

(2) 危险废物

废煤油桶、废氯烯炔菊酯桶由厂家回收利用。

表 5 工况监测

工况监测情况：

监测时间	设计生产能力 (吨/天)	实际生产能力 (台/天)	生产负荷 (%)
2018. 4. 19	50	45	90
2018. 4. 20	50	45	90

工况分析：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 90%，符合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 以上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表 6 验收监测内容

一、废气监测因子及监测结果评价

1、废气验收检测执行标准

废气的监测内容监测频次见表6-1。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排放浓度相应限值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6-2；

表6-1废气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布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该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一个参照□点，厂界下风向设置3个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4次/天，连续监测2天
有组织废气	浸泡、晾干工序废气处理后排气筒P1出口设1个检测点位	非甲烷总烃	3次/天，连续监测2天

表6-2废气执行标准限值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4.0	

2 废气监测方法、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在验收监测中，对监测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环节采取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措施如下：

- (1) 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75%以上。
- (2) 现场采样、监测和分析人员全部经过技术培训，持证上岗。
- (3) 所用仪器、量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认证合格，并经过分析人员校准合格。
- (4)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
- (5) 所有监测数据、原始记录经三级审核。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监测分析方法参见表 6-3：

表6-3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标准方法	标准代号	检出限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T 38-2017	0.07

质量控制措施：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复核审核制度。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30%~70%之间。

表6-4质控措施一览表

项目类别	质控标准名称	质控标准号
废气	环境空气质量手工监测技术规范	HJ/T 194-2005
	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质控措施：检测、计量设备强检合格；人员持证上岗； 采样前确认采样滤膜无针孔和破损，滤膜的毛面向上。		

大气采样仪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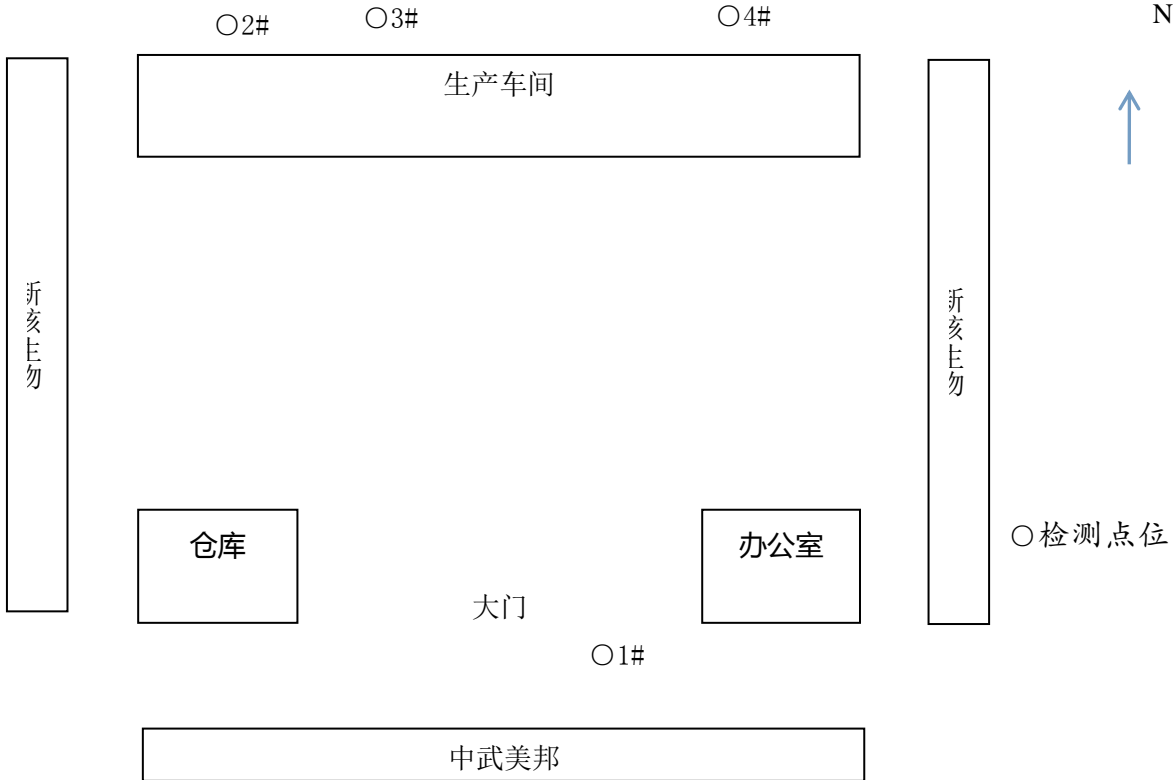
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6-5 无组织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时间	气象条件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18年 04月19日	8:00	17.4	101.4	1.4	S
	10:00	20.1	101.1	1.4	S
	14:00	24.9	100.8	1.6	S
	16:00	21.2	101.0	1.6	S
2018年 04月20日	8:00	19.6	101.2	1.5	S
	10:00	21.2	101.0	1.5	S
	14:00	25.8	100.8	1.5	S

	16: 00	21.3	101.0	1.7	S
--	--------	------	-------	-----	---

厂界无组织采样点位示意图:



厂界无组织采样点位示意图

表 6-6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最高值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018年 04月 19日	厂界上风向○1#	0.51	0.50	0.51	0.50	---
		厂界下风向○2#	0.68	0.63	0.60	0.77	0.84
		厂界下风向○3#	0.66	0.75	0.72	0.76	
		厂界下风向○4#	0.70	0.71	0.78	0.84	
	2018年 04月 20日	厂界上风向○1#	0.52	0.54	0.54	0.52	---
		厂界下风向○2#	0.61	0.63	0.63	0.64	0.80
厂界下风向○3#		0.62	0.61	0.72	0.71		

		厂界下风向○4#	0.60	0.80	0.63	0.77	
--	--	----------	------	------	------	------	--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最高排放浓度为 0.84 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相应限值要求

4、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设施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高或平均值
15m 高排气筒出口 (◎2)	2018 年 04 月 19 日	排气量 (m ³ /h)	4057	4345	4257	4220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4.10	3.85	3.92	4.1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166	0.0167	0.0167	0.0167
	2018 年 04 月 20 日	排气量 (m ³ /h)	4054	4167	4031	4084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3.51	3.65	4.22	4.2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142	0.0152	0.0170	0.0170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4.22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浓度相应限值要求。

二、噪声监测因子及监测结果评价

1、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

监测点位：根据厂区噪声源的分布，在厂址各厂界中心处 1 米处，共设置 4 个监测点，噪声布点图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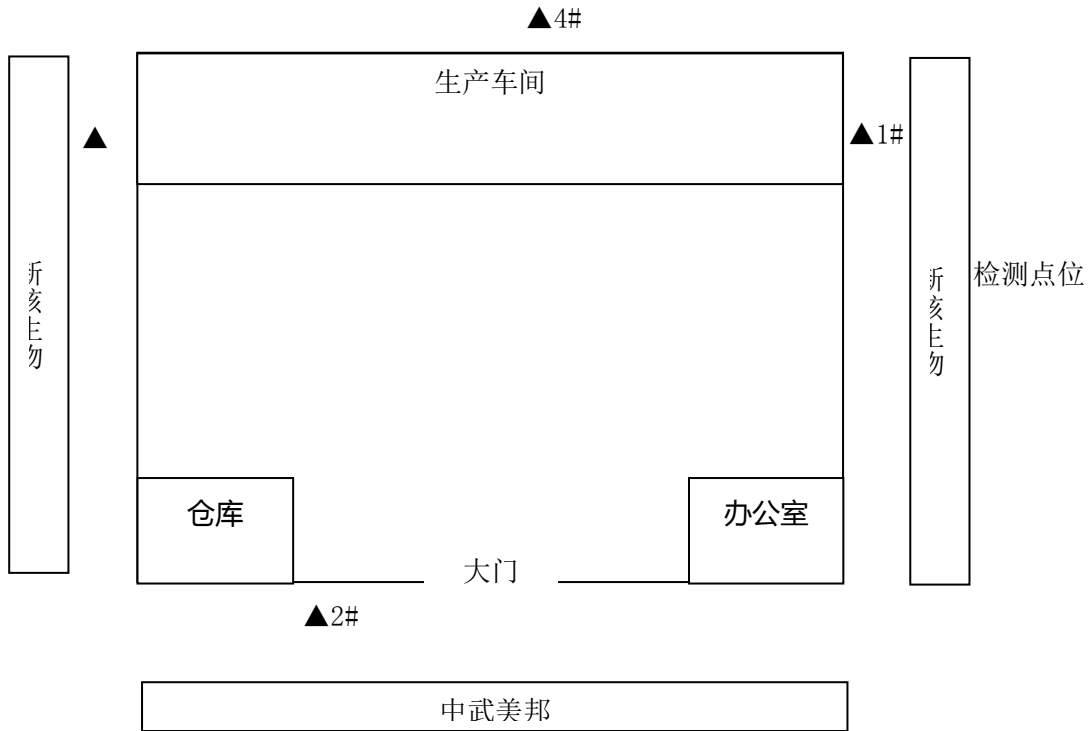


图 6-1 噪声检测点位图

噪声监测内容如表 6-8 所示：

表 6-8 噪声监测内容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布设位置	频次
1#	东厂界	均在厂界外 1 米	监测 2 天，昼间监测 1 次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4#	北厂界		

2、监测分析方法参见表 6-9

表 6-9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下限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测量方法	GB12348—2008	—

3、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噪声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6-10：

表 6-10 厂界噪声评价标准限值

项目	执行标准限值
厂界噪声 dB (A)	60 (昼间)

4、噪声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厂界噪声监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校准结果见表6-12:

表6-11 噪声仪器校准结果

校准日期	仪器编号	校准器具编号	测量前仪器校准 dB (A)	测量后仪器校准 dB (A)	是否合格
2018.4.19	HY-040	HY-048	94.0	93.8	合格
2018.4.20	HY-040	HY-048	94.0	93.8	合格

5、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6-12 噪声监测所用仪器列表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检定日期	有效期
多功能声级计	HY-040	2017.9.26	1年
声级校准器	HY-048	2017.11.27	1年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6-13

表6-13 噪声检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检测项目	1#项目北厂界外1米处	2#项目西厂界外1米处	3#项目南厂界外1米处	4#项目东厂界外1米处
2018年 04月19日	昼间	Leq(A)	53.2	56.2	52.8	54.7
	夜间		53.1	52.7	53.7	54.9
2018年 04月20日	昼间		53.1	53.9	52.7	54.8
	夜间		54.0	54.1	54.3	53.9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53.1dB(A)-54.9dB(A)之间,夜间不生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限值。

表 7 环境管理调查结果

1、环保审批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2018年3月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宁夏智诚安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2月26日梁山县环境保护局以梁环报告表[2017]294号对其进行了审批。有关档案齐全，环保投资及环保设施基本按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实施。

2、环境管理制度建立情况和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情况：

我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该项目档案的管理工作。同时，我公司成立公司环保小组，组长：韩玉鹏，副组长：孟莉萍，成员：江永世。

4. 环保设施建成情况

表 7-1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投资内容	金额（万元）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基础、室内密闭	2
固废	设置固废临时储存场 危废暂存间	3
废气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5
	光氧催化系统装置	
合计		10

5、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7-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与环评落实情况
1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该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滞留收集后外运作农肥。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滞留收集后外运作农肥。	已落实

<p>2</p>	<p>加强大气污染防治。搅拌工序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颗粒物”标准要求；浸泡、晾干工序在单独密闭室内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光氧催化系统处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浓度限值要求；搅拌、浸泡、晾干工序未捕集的粉尘及非甲烷总烃通过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p>	<p>浸泡、晾干工序在单独密闭室内进行，产生的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光氧催化系统处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0.84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相应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4.22mg/m³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浓度相应限值要求。</p>	<p>已落实</p>
<p>3</p>	<p>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通过设备全部置于室内、合理布局，设备安装减震装置，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进行厂房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p>	<p>通过设备全部置于室内、合理布局，设备安装减震装置，进行厂房隔声等措施。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3.1dB(A)-54.9dB(A)之间，夜间不生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p>	<p>已落实</p>

<p>4</p>	<p>加强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该项目废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除尘器收集粉尘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物处置满足《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废煤油桶、废氯烯炔菊酯桶暂存于危废库，由厂家回收处理，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p>	<p>该项目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无害化处理。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回用于项目生产。废煤油桶、废氯烯炔菊酯桶由厂家回收利用。</p>	<p>已落实</p>
----------	---	--	------------

表 8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工况验收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 90%，符合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要求。

2、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0.84\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相应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4.22\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浓度相应限值要求。

3、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3.1dB(A)-54.9dB(A)之间，夜间不生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处理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

(1) 一般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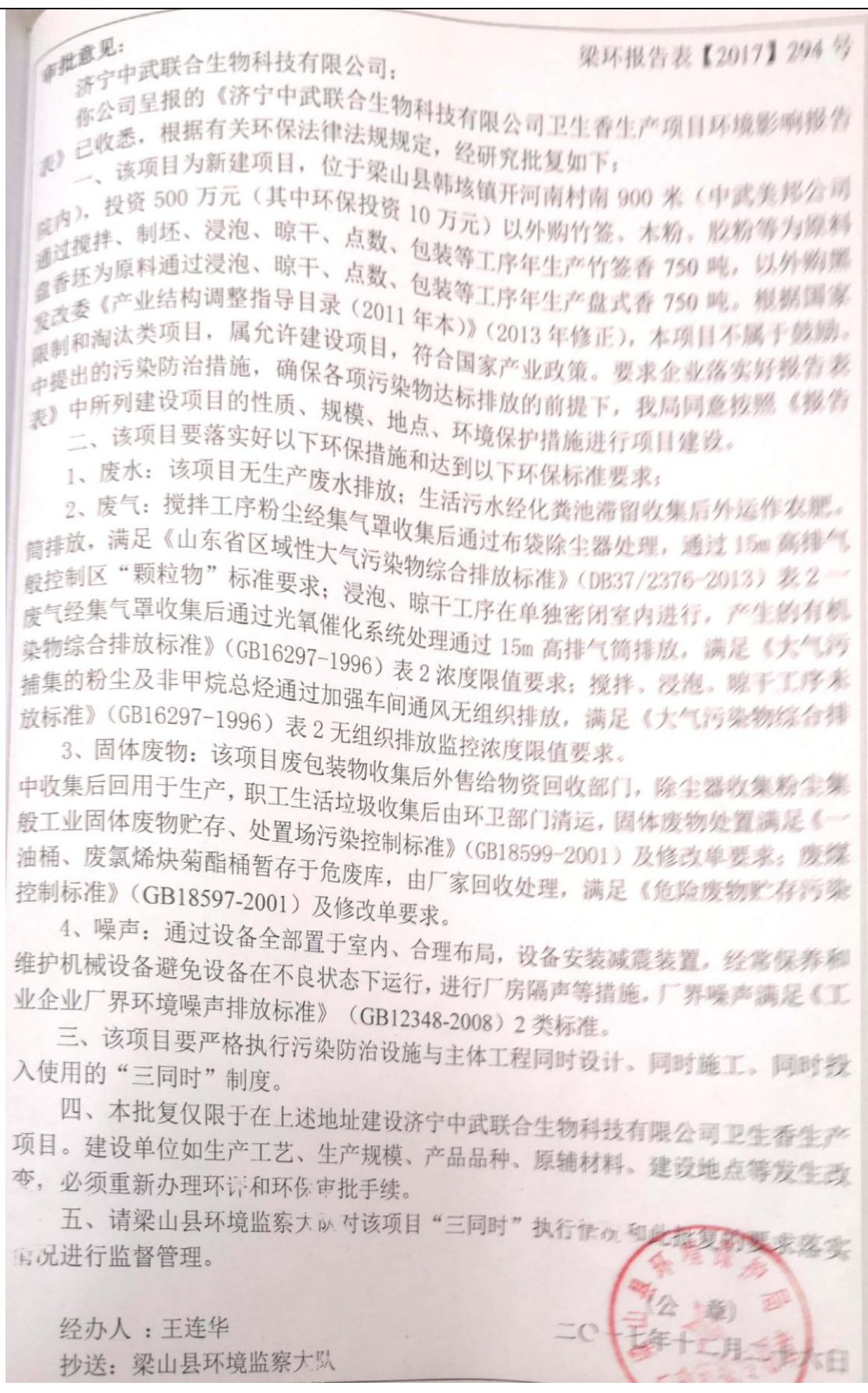
- ①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无害化处理。
- ②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部门。
- ③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回用于项目生产。

(2) 危险废物

废煤油桶、废氯烯炔菊酯桶由厂家回收利用。

二、建议：

- 1、严格执行环保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各种规章制度；
- 2、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确保污染源稳定达标排放；
- 3、加强厂区绿化，使环境污染因素降到最低限度。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卫生香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	山东省济宁市梁山县韩垓镇开河南村南900米(中武美邦公司院内)		
建设单位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邮编	272616	联系电话	15106780955
行业类别	C2624 复混肥料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投入试运行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卫生香生产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投资总概算(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所占比例%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2%
环评审批部门	梁山县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梁环报告表审[2017]294号	批准时间	2017.12.26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批准时间		
废气治理(元)	废气治理(元)	噪声治理(元)	固废治理(元)	其它(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本期工程实际	本期工程允许	本期工程自	本期工程核	本期工程	本期工程
原有排放量	实际排放浓度	排放浓度	身削减量(5)	定排放量(7)	“以新带老”	核总量
(1)	(2)	(3)	生量(4)	(6)	削减量(8)	放总量
						(9)
						(10)
						(11)
						(12)
废气	0			996.48		996.48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噪声	57.8	60				
昼间						
夜间						
非甲烷总烃	0		0.066	0.066	0	0.06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0)=(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吨/年。

关于委托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开展 卫生香生产项目的函

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我公司卫生香生产项目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况稳定、良好，具备了验收监测条件。现委托你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联系人：江永世

联系电话：15106780955

联系地址：济宁市梁山县韩垓镇开河南村南 900 米

邮政编码：272616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 年 月 日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成立

为加强项目部环境保护的管理，防治因建设施工对环境的污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环保管理体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我公司自投建以来就秉承“保护环境，建设国家”的生产发展理念，严格遵守“三同时”建设及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将“建设发展与绿色环保并重”，建立完善的企业环保组织机构，并配置相应的设施设备，加强对环境的保护和治理。

为此成立济宁中武联合科技有限公司环境保护领导小组：

组长：韩玉鹏

副组长：孟莉萍

成员：江永世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5日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责任制度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特制定《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止责任制度》。

- 一、遵循环境保护“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方针，做到生产建设和保护环境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发展，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有机统一。
- 二、公司总经理是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止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全公司环境保护工作负全面的领导责任，并领导其稳步向前发展。
- 三、公司设立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止工作领导小组，对公司的各项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决策、监督和协调。
组 长： 韩玉鹏
副组长： 孟莉萍
成 员： 江永世
- 四、污水处理站负责全公司的环境污染防止工作，并在组长的领导下，落实各项环境污染防止与保护工作。
- 五、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转移、利用、处置工作必须遵守国家和公司的相关规定。
 - 1、禁止向环境中倾倒、堆放危险废物。
 - 2、禁止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转移或处置。
 - 3、危险废物的收集容器、转移工具等要有明显的标示。

- 六、 公司制定危险废物污染环境应急预案，定期进行事故 演练。
- 七、 建立健全公司的环境保护网，专人负责各项环境保护的统计工作。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公司危险废弃物的处置管理，防止污染环境，实现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废弃危险化学品污染环境防治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中所称的危险废弃物，是指公司在生产、检测活动等过程中所产生的，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或根据国家规定的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和鉴别方法认定的废弃物及其污染物。

第二章

管理

第三条 危险废弃物处置包括收集、暂存、转移等环节工作。公司各部门将危险废弃物统一暂存至指定暂存场所。

第四条 各部门建立健全本部门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的组织体系。各部门必须安排相关负责人负责部门危险废弃物的处置管理工作；服务部具体负责危险废弃物的收集、暂存与转运等工作。

第五条 各部门必须服从服务部的领导、指导与监督；具体负责危险废弃物处置工作的工作人员，必须服从本部门领导的领导、指导与监督。

第六条 各部门必须严格按本办法的规定处置车间危险废弃物，不得私自处置。对于违规人员，公司将予以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对

危险废弃物的转运与处理

第十三条 危险废弃物在转运时必须提供危险废弃物的名称、主要成份、性质及数量等信息，并填写车间危险废弃物转移联单，办理签字手续。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本制度由服务部负责解释。

第十五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月

济宁中武联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

1 总则

1.1 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下简称《环保法》)等一系列国家颁布的环境法律、法规和标准。

1.2 遵循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方针,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组织实施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2 管理要求

2.1 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必须大力开展综合利用工作,做到化害为利,变废为宝;不能利用的,应积极采取措施,搞好综合治理,严格按照标准组织排放,防止污染。

2.2 认真贯彻“三同时”方针,新建、改建、扩建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防治污染的建设项目必须提前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2.3 公司归属的生产界区范围,应当统一规划种植树木和花草,并加强绿化管理,净化辖区空气;对非生产区的空地亦应规划绿化,落实管理及保护措施。

3 组织领導體制和应尽职责

3.1 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公司确定一名副总经理主管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成立公司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由办公室归口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并由职工代表大会予以监督。

3.2 公司领导层应将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列入经营决策范畴。公司在转机建制过程中,必须加强环境保护和污染预防工作。

4 防止污染和其它公害守则

4.1 使用有毒有害物质的部门,在排放废气和废水前,应经过净化或中和处理,符合排放标准后才许排放。

4.2 工业废渣和生活废渣(生活垃圾、食物剩渣等)应按指定地点倒入或存放;建筑修理的特种垃圾,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不准乱堆乱倒。有关部门应定期组织清理,并搞好回收和综合利用,化害为利,变废为宝。

4.3 各部门拆除的废旧设备、电器线路、容器和管道等物品,以及产品零件洗涤设备积存的废油、废水,都应搞好回收,变害为利。严禁乱丢乱抛或倒入下水道,影响环境及污染河水。

5 违反规则与污染事故处理

5.1 发生一般轻微污染事故，分厂应及时查明原因，立即妥善处理，并在事故发生二小时内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备案。

5.2 由于工作责任心不强、管理不严、操作不当、违反规定等引起有害物质或气体的大量排放，酿成严重污染事故时，部门应立即报告生产管理部门和工程部门，便于及时组织善后处理。事后必须发动群众讨论，查明原因，明确事故责任者，并填写事故报告送生产管理部门和综合办公室。最终由综合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共同研究，提出处理意见，报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执行。

5.3 因污染事故危害环境及损坏绿化时，事故责任部门应如实提供情况，主动配合综合办公室共同研究，做好道歉、赔偿处理工作，不得推脱责任。

5.4 部门或个人违反环境保护及“三废”治理规定的，应根据情节轻重及污染危害程度，进行教育或经济责任制扣分或罚款处理。

济宁中武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0日